

证券代码：837348

证券简称：飞宇竹材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红梅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固定资产项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春红竹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春红竹业”）根据

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，拟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春红竹业新建2号仓储车间项目，春红竹业拟与江西岱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岱泉建设”）签订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，由岱泉建设为春红竹业提供新建2号仓储车间项目工程施工，合同总价为1262.77万元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固定资产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24日